

法兰克·范克莱 安娜·玛丽亚·艾斯特维丝 编

谢 燕 杨云枫 译

于晓刚 林 扬 审校

社会影响评价 新趋势

NEW DIRECTIONS IN
SOCIAL IMPACT ASSESSMENT



社会影响评价新趋势

法兰克·范克莱 安娜·玛丽亚·艾斯特维丝 编

谢 燕 杨云枫 译

于晓刚 林 扬 审校

中国环境出版社 ·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影响评价新趋势/（荷）范克莱（Vanclay, F.），
（荷）艾斯特维丝（Esteves, A.M.）编；谢燕，杨云枫译。
—北京：中国环境出版社，2014.11

ISBN 978-7-5111-2121-9

I. ①社… II. ①范…②艾…③谢…④杨… III. ①社
会影响—评价 IV. ①C91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55485 号

版权登记号 图字 01-2014-5738

出版人 王新程

责任编辑 李兰兰

责任校对 尹 芳

封面设计 宋 瑞

出版发行 中国环境出版社
(100062 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 16 号)
网 址：<http://www.cesp.com.cn>
电子邮箱：bjgl@cesp.com.cn
联系电话：010-67112765（编辑管理部）
010-67112735（环评与监察图书出版中心）
发行热线：010-67125803, 010-67113405（传真）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版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20.75
字 数 312 千字
定 价 69.00 元

【版权所有。未经许可，请勿翻印、转载，违者必究。】

如有缺页、破损、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请寄回本社更换

作者简介

法兰克·范克莱 (Frank Vanclay)，荷兰格罗宁根大学 (University of Groningen) 空间科学学院文化地理学教授，其研究兴趣包括社会影响评价和对于空间、自然资源管理、农作物种植与农业的社会理解。在澳大利亚获得环境研究学士学位及社会研究方法硕士学位，获得荷兰瓦根宁根大学 (Wageningen University) 乡村与环境社会学博士学位。曾担任国际乡村社会学联合会主席及国际影响评估协会董事会董事。主持编写了《社会影响评价国际原则》，并出版了很多关于社会影响评价的著作，包括与爱德华·埃尔加 (Edward Elgar) 合编的《社会影响评价国际手册》(2003)。

安娜·玛丽亚·艾斯特维丝 (Ana Maria Esteves)，博士，设立于澳大利亚墨尔本和荷兰格罗宁根的咨询公司——社会洞见合伙人有限公司 (Community Insights Pty Ltd) 主任。她与昆士兰大学矿业社会责任中心和墨尔本大学经济与商业学院都保持合作关系。安娜·玛丽亚出生于赞比亚，在很多国家生活过。在南非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并获得墨尔本商学院工商管理学位、墨尔本大学博士学位。作为咨询顾问，安娜·玛丽亚除了从事评价工作外，还与矿业、石油天然气领域的投资者合作。其专长领域除参与式社会影响评价外，还包括企业—社区的投资策略、推进不同领域间的项目合作、社会发展的需求分析及原住民的培训、就业、招工与企业发展、监督与评估。

纳萨尔·阿玛德 (Nesar Ahmad)，博士，印度东部采矿地区社会发展方面的专家，印度拉贾斯坦预算分析中心研究人员。研究与工作领域：由矿业开采所引发的迁移及其对妇女的影响，经济自由化对于穷人、妇女和儿童的影响，贫困与儿童权利，从有利于穷人的角度对政府预算的分析。纳萨尔获得位于新德里的贾米亚·米里亚·伊斯兰大学的社会工作硕士学位及贾瓦哈拉尔·尼赫鲁大学的博士学位，博士论文题目为《印度煤矿开采业中的性别、技术和机构——一个进化论的视角》。他所著的《妇女、矿业开采与迁移》一书 2002 年由新德里印度社会研究所出版。

伊尔丝·奥坎培 (Ilse C Aucamp)，南非比勒陀利亚 (Pretoria) 一家环境与社会咨询事务所——普特尔萨环境管理咨询事务所主任，是一位具有从业资格的社会工作者，并以优秀成绩获得普契弗斯图姆大学 (University of

Potchefstroom) 的环境管理学硕士学位。伊尔丝是促进南非社会影响评价团队发展的领军人物之一，该团队的形成不仅是为了进一步发展社会影响评价，也是为了创造与南非的社会背景相符的社会影响评价纲领。伊尔丝在西北大学的环境管理中心开设关于社会影响评价的课程，并经常应邀对南非各地的硕士生进行演讲。作为一位咨询顾问，她关注不同的部门，如矿业、交通和基础设施发展的社会影响评价。她的专长领域包括对草根社区的推进、社会发展机遇的识别、策略分析和生计评估。她的工作目标是研究多元文化背景下的社会影响评价、社会发展和可持续生存之间的联系。

桑·玛丽亚·奥坎培 (San-Marie Aucamp)，南非比勒陀利亚一家小型咨询事务所——同视角研究与咨询服务事务所 (Equispectives Research & Consulting Services) 主任，注册研究心理学师。她在不同的部门，包括能源、矿业、基础设施和交通部门实施过社会影响评价研究。她的数学专业背景为其社会科学研究锦上添花，她是通过统计数据分析来进行社会研究的专家。其专长领域包括社会影响评价、培训、深度采访的研究方法和团队推动。她曾经是南非市场研究联合会董事以及南非服务业教育与培训部董事。

詹姆斯·拜恩斯 (James T Baines)，新西兰泰勒-拜恩斯联合研究与咨询公司 (Taylor-Baines and Associates) 主任，获得新西兰坎特伯雷大学化学工程学荣誉学位，曾担任坎特伯雷大学能源研究员、坎特伯雷大学和林肯大学资源管理中心资深研究员。在过去的 20 年中，拜恩斯将社会评价和应用社会研究与自然资源管理与政策方面的研究相结合。曾连续几年应邀到泰国湄公研究所和孔敬大学进行社会评价与环境管理的演讲。拜恩斯和泰勒-拜恩斯联合研究与咨询公司的另一位创办人尼克·泰勒曾一起受联合国发展项目 (UNDP) 聘请，帮助马来西亚政府以机构化形式实施社会影响评价和规划过程，并出版了《马来西亚社会影响评价手册》。曾连续五年担任国际影响评估联盟 (IAIA) 社会影响评价部的部门主任。近来，其研究兴趣主要在于整合评价及将不同的评价要求、技术评价与利益相关方的参与相联系。

玛丽-安妮·芭可莱 (Mary-Anne Barclay)，澳大利亚昆士兰大学可持续矿物研究所 (Sustainable Minerals Institute) 矿业社会责任中心研究员。她是一位富有经验的研究人员和作者，研究领域跨越企业和学术，和资源部门也有长期合作。其研究兴趣包括企业—社区合作 (尤其关注社区的资金会)、工作环境的多元化与治理问题、原住民就业、风险沟通和供应链管理。

萨宾·贝迪斯 (Sabine Beddies)，博士，世界银行非洲中东部与北部地区城市与社会发展部资深社会学家。获得德国慕尼黑路德维希—马克希米

利安大学的社会学硕士学位、英国伦敦政治经济学院的社会与公共政策博士学位，博士论文主题是对欧盟的城市再生与社会融入结构项目的政治经济进行评估。曾参与联合国发展项目在阿尔巴尼亚进行的去中央化和水行业私有化以及欧盟在坦桑尼亚开展的农业改革。自 2000 年以来，她为世界银行“社会发展抛锚”(Social Development Anchor)项目及世界银行在欧洲、中亚、非洲、中东、北非地区的项目就社会融入、贫困和社会影响分析、水行业改革的政治经济学、城市发展、农业、地方政府税收和教育问题开展了广泛的研究，推动了贫困与社会影响分析方法的概念化和操作化。目前，其主要工作是将政治经济学实际应用于也门和加沙西岸的水行业、非洲中东部与北部地区的补贴和社会保护部门以及全球范围内的卫生系统。

萨拉·碧丝 (Sara Bice)，墨尔本大学在读社会学博士，研究课题是推进澳大利亚矿业以社区为对象的企业社会责任项目的措施。墨尔本可持续社会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并任澳大利亚企业社会责任中心资深咨询顾问，研究策略和报告项目，以帮助和改进其投资者参与社区和可持续的实践行动。在国际与社区发展工作方面，萨拉主要关注采矿业企业的社会责任、公众参与和妇女问题，这也使她有机会了解澳大利亚、亚洲—太平洋地区、北美和西非的不同社区。萨拉获得了墨尔本大学性别与国际发展研究硕士学位、位于教堂山的北卡罗来纳大学新闻与大众传播学学士学位，她也是一位获得全球报道倡导组织颁发的许可证的培训师。

大卫·布列莱顿 (David Brereton)，教授，澳大利亚昆士兰大学布里斯班分校可持续矿物研究所矿业社会责任中心主任。本科毕业于墨尔本大学，获得斯坦福大学政治科学博士学位。曾在大学与政府部门担任资深研究员，关注运用应用社会科学来改进机构的实践与政策。目前的研究兴趣：社会风险分析、累积影响的管理治理、原住民与矿业开采、资源部门中超出遵守行为的推动因素。大卫经常受邀参加资源发展的影响评估的同行评审，也经常参加工业和实践者研讨会与专题讨论会，并受邀在会上就社会影响评价与管理问题发表演讲。

安妮塔·布容 (Anita Bron)，位于南非约翰内斯堡的哈奇非洲 (Hatch Africa) 社会影响管理组成员，主要责任是提出整合的社会影响评价，并使之贯彻于项目从概念阶段到实施阶段的整个过程中。她必须确保社会影响评价的成果和建议在整个项目过程中都被加以考虑，如在形成项目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时，也将关键的表现指标和设计标准考虑在内。参与性的外部利益相关者参与策略的提出和执行，构成了这一融入过程的一部分，以确保项目能够体现出与当地社会背景相符的有新意的设计解决方法。安妮塔不仅为开采业、能源和基础设施部门的项目进行社会影响评价，也为借贷

方、管理者提供独立审慎的社会影响评价，并为投资者提供针对性的研究以及提出社会监督计划。安妮塔获得了比勒陀利亚大学研究心理学硕士学位。

谢里登·考克斯（Sheridan Coakes），博士，澳大利亚考克斯咨询公司（Coakes Consulting）的创始人兼主任。考克斯咨询公司专门从事社会影响咨询业务。谢里登具有二十年的社会影响评价和资源管理与开发计划背景下的社区涉入的工作经验。20世纪90年代，谢里登曾为联邦政府的《澳大利亚地区森林协议》提出并执行了社会影响评价项目，在此基础上，她提出了参与式社会影响评价方法和利益相关方的参与实践，这一方法和实践被林业、采石、采沙、岸上及离岸石油与天然气、露天及地下开采和废弃物管理领域中众多大规模的以及有争议性的公共与私营项目采用。谢里登在澳大利亚西部的克尔汀大学（Curtin University）获得社区心理学博士，此后她提出并实施了若干开创性的社会影响评价方法来描述、分析和解决社会、经济和社区健康方面的影响。谢里登对社会指标发展具有特别的兴趣，并在最近提出了社区敏感指数，来对资源管理和环境背景（如气候变化）下社区的脆弱性和对于改变的适应程度进行评估。

阿里森·考特瑞尔（Alison Cottrel），位于澳大利亚昆士兰汤斯维尔德的詹姆斯·库克大学（James Cook University）地球与环境科学学院灾害研究中心以及热带城市与地区规划中心研究人员。其研究关注于更广泛的社会变化、危害和气候变化对社区的社会影响，其中她最为关注的是个体、家庭和社区各层面的风险、脆弱性和抵制能力。其最近研究关注个体、家庭、社区各层面对于危害的准备、复原和抵制之间的关系。该研究与对相应的以社区为基础、提高社区抵制危害整体能力的策略的评估有关。其目前的研究课题是提出合适的衡量标准，用于旨在提高社区抵制力的干预的影响进行评估。其授课内容包括社会影响评价、灾害研究、环境议题中的文化角度、社区研究和质化社会研究方法等。

阿尼斯·达尼（Anis A Dani），博士，世界银行独立评估团队的首席评估官员。1995年加入世界银行前，阿尼斯是一位从事发展研究的人类学家，曾在喜马拉雅周边国家参与乡村发展项目和以人类为中心的发展项目，并在亚洲的非营利部门工作。他参与了世界银行在南亚、东亚和东欧的相关工作，包括社会研究、项目管理以及对世界银行的贷款组合进行评估。2000—2005年，负责协调世界银行的社会分析，编写世界银行的《社会分析手册》并将之付诸实施，还对社会分析进行调整，使之成为对贫困进行事前分析和在宏观层面对政策改革进行社会影响分析的工具。阿尼斯所著《贫困与改革的社会影响分析——从实施中获得的经验教训及实例》（2006）一书体现了这些

工作中的一些关键的应用。作为世界银行可持续发展网络社会政策顾问，负责编写了《社会政策中新的前沿问题》，并出版了《通向公平的机构之途：解决不公平的陷阱》（2007）、《包容性的国家：社会政策与结构不公平》（2008）、《资产、生计与社会政策》（2008）。其研究兴趣包括社会政策、政策改革的社会影响、以社区为基础的自然资源管理、组织机构的效率、不公平、政治经济学和穷人对于服务的获得。

罗宾·艾文斯（Robin Evans），昆士兰大学矿业社会责任中心资深研究员，具有矿业工程和技术管理从业资格。其研究主要关注将风险管理与评估方法应用于可持续发展领域与矿物质行业，研究项目包括可持续性指标及框架、风险评测方法和决策方法。近来，罗宾参与了社区关系和社会影响包括对矿区关闭的社会影响评价方面的项目。罗宾是澳大利亚矿业与冶金研究所可持续委员会成员，他还为昆士兰大学的资源部门社区关系硕士课安排课程。

丹尼尔·法兰克斯（Daniel M Franks），博士，昆士兰大学矿业社会责任中心资深研究员。其学科背景跨越政策、社会学科和地球学，尤其关注伴随自然资源采掘而产生的社会环境变化。与拉丁美洲、加拿大和澳大利亚的资源部门都曾有直接的合作。曾以社会科学家的身份担任昆士兰州政府自然资源与水利部门的社会与经济组组长。获得了昆士兰大学地球科学专业学士学位，格里菲斯大学环境政治学与政策博士学位，现担任国际影响评测协会社会影响评价部门的联合主席。

珍妮特·哈尔兹-卡尔普（Janette Hartz-Karp），教授，因其在社区参与和协商民主方面的创新工作而举世闻名。现担任克尔汀大学可持续政策研究所可持续性专业教授，这一职位强调如果我们想获得更长远的可持续性，就迫切需要以更具活力的方式与公民和社区互动。在担任西澳大利亚规划与基础设施部部长社区互动咨询顾问时，珍妮特的任务是找到与社区联合决策的创新方法，并引导社区的协商民主。珍妮特设计并推动了诸如公民陪审团、二十一世纪乡镇大会、协商民意调查、多重标准分析研讨会、共识论坛、世界咖啡馆、开放空间等方法，对政策和决策产生了显著的影响。珍妮特将这一开创性的工作推陈出新，与他人合作设计和推动成立了澳大利亚第一个公民议会（Citizen's Parliament），并与他人合作设计和推动成立了在加拿大阿尔伯特举行的气候变化全球对话。

布鲁斯·哈维（Bruce Harvey），在力拓集团工作了30年，最初作为勘探地质学家，此后从事关注社区的工作。在其职业生涯中，布鲁斯广泛接触到与土地息息相关的人们，形成了对与这些人的历史和土地有关的众多议题的认识。布鲁斯拥有经济学和人文学专业的工商管理学硕士学位。

作为力拓社区和社会表现的全球实践领袖 (Global Practice Leader)，布鲁斯经常到力拓的矿区以及全世界范围的有关社区出差，他倡导在当地社区视角和地方经济发展的基础上推进与社区的互动。

理查德·休伊特 (Richard Howitt)，澳大利亚悉尼麦克蒯利大学 (Macquarie University) 环境与地理学系人类地理学教授。理查德在麦克蒯利大学教授社会影响评价、原住民研究和自然资源管理，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一直参与澳大利亚的社会影响评价活动与研究。他推动了对于矿业、交通基础设施、旅游业和政策改变所产生影响的一些主要研究，包括带领研究团队对埃利斯泉到达尔文的铁路进行社会影响评价。他通过地理范围关联研究方法以及关于共存、社区能力建设和跨界教育学概念的理论研究，来关注正义、可持续性和共存的问题。

保罗·亨特 (Paul Hunt)，艾塞克斯大学法学系及人权中心法学教授，1999—2002 年曾担任联合国经济、社会与文化权利委员会独立专家，曾在伦敦担任律师和英国公民自由全国理事会的法务官与执行秘书长，也曾在中东、非洲、欧洲和南太平洋生活并从事人权工作。出版了很多关于人权的论著，尤其关注经济、社会与文化权利。其著作包括：《收回社会权利：国际视角与比较视角》(1996)、《文化、权利与文化的权利：以南太平洋为视角》(2000)、《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与人权：将提尔伯格执导原则纳入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与人权》(2003)。他也是怀卡托大学 (新西兰奥特罗阿) 的客座教授。

保罗·开普勒斯 (Paul Kapelus)，其工作横跨公司、社会经济发展与人权这些不同的领域。过去的 18 年中，他从安哥洛泊金 (Anglo Platinum) 矿区的倒班做起，与南非的企业行业进行了多年的合作研究。保罗拥有社区发展的经验，也是发展项目的协调人员。他在许多不同的部门工作过，试图寻求解决企业对社会的影响问题以及形成促进核心企业与社会挑战之间的积极互动的方法。

塔帕尼·考皮能 (Tapani Kauppinen)，芬兰社会事务与健康部下属的研究与发展机构全国健康与福利所项目经理。其研究兴趣包括以社会影响评价为工具来提高不同部门、以社区为基础的健康，以及如何促使芬兰在政治和政策上给予社会和健康影响更多的关注。在过去的 15 年中，塔帕尼一直从事社会与健康影响，尤其是地方层次的社会与健康影响的倡导与研究工作。整合性的评价模式：人类影响评价 (human impact assessment, HuIA) 及快速人类影响评价便是由塔帕尼提出的，他还制作了指南、手册、基于网络的培训材料和数据库。塔帕尼参与了全国健康与福利所发起的关注影响评价的不同方面包括健康城市在内的若干国际倡导，最近正为将影响评

价纳入芬兰的立法草案过程而努力。

迪娜·肯普 (Deanna Kemp), 博士, 澳大利亚昆士兰大学可持续矿物质研究所矿业社会责任中心首席研究员。在过去的 12 年中, 迪娜关注于大规模工业(尤其是矿业)对于社会和社区的影响, 其中绝大部分的工作是国际规模的, 包括在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印度尼西亚、老挝、加拿大、美国、澳大利亚、新西兰的项目。迪娜在可持续矿物质研究所的工作, 关注矿业公司和当地社区之间的关系, 包括公司与社区之间的争议、社区对于资源发展的参与以及公司对于社区关系和发展挑战的反应。迪娜获得了昆士兰大学博士学位和墨尔本皇家理工大学社会科学硕士学位。

大卫·金 (David King), 博士, 詹姆斯·库克大学地球与环境科学学院地理学副教授, 该校灾害研究中心及热带城市与地区规划中心主任, 澳大利亚规划所有表决权成员。在北昆士兰工作过 19 年, 在巴布亚新几内亚大学工作过 10 年。他最初是塞拉利昂钻矿区学校的老师, 其博士论文吸取了这一段经历, 探讨了淘金带来的社会影响。在此基础上, 大卫进一步从规划、对自然危害的易受性与抵制力、灾害缓解与重建、采矿项目的社会影响、第三世界发展和人口普查分析的角度关注这些地区的社会影响与评价。大卫获得了伦敦大学东方和非洲研究学士学位与博士学位, 并获得了牛津大学教育学研究生证书。

昆塔拉·拉希瑞-达特 (Kuntala Lahiri-Dutt), 博士, 澳大利亚国立大学克劳福德经济与政府学院亚洲太平洋资源管理项目研究员。她对印度和印度尼西亚与采矿有关的社会、环境和性别问题, 尤其是农民和原住民的迁移、非法采矿行为、矿业行业的性别问题、大规模和小规模矿区的性别与生存问题有着广泛的研究。昆塔拉和玛萨·麦金泰尔合编了《发展中国家的女性矿工》(2006), 著有《矿区的性别化: 迈向矿区社区的可持续生存》(2011)。

吉利安·麦可诺顿 (Gillian MacNaughton), 美国波士顿东北大学法学院人权与全球经济项目执行主任, 曾在一些学院和剑桥大学有关的项目担任国际人权法讲师, 曾为英国艾塞克斯大学人权中心资深研究员时任联合国关于健康权利报告起草人保罗·亨特教授的助理。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资助下, 她和亨特教授提出了对于人权影响进行评价的方法。吉利安还研究教育权、工作权利、妇女权利、残疾人权利。吉利安获得了麦可基尔大学教育学学位、佛蒙特法学院法学博士学位、哈佛大学公共管理及牛津大学国际人权法学位, 是佛蒙特律师联合会成员。

克里斯·摩根 (Chris J Moran), 教授, 澳大利亚昆士兰大学可持续矿物质所主任, 昆士兰大学矿物质行业用水中心的创办人和主任, 农业学

士，土壤科学及数字图像处理博士，作为自然资源科学家曾在研究机构——澳大利亚科学与工业研究组织（CSIRO）从事空间科学研究达 16 年之久。

西蒙·尼西（Simon Nish），为力拓集团与当地社区尤其是原住民社区达成并实施协议提供操作和项目建议。西蒙从其多年的协议工作中获得的经验是：正式的、有约束力的协议改变了矿厂与当地社区之间的关系，从而推动了长期的、互惠互利的关系。西蒙是力拓《阿尔吉尔钴矿参与协议》的主要沟通人员，这个通过四年沟通而达成的协议使钴矿与该矿区所有者的关系得到了协调。在加入力拓之前，西蒙有多年当地所有权协调工作的经验，其中五年担任澳洲原住民土地权法庭昆士兰州的经理，在此期间参加了原住民团体、工业和政府之间的协调工作。西蒙还具有法律和心理学的从业资格。

斯尔让·奥费尔齐莱恩（Ciaran O'Faircheallaigh），澳大利亚格里菲斯大学（Griffith University）政治学与公共政策教授，发表和出版了众多有关公共政策、资源经济学与资源政策、沟通、影响评估和原住民研究的论著。与澳大利亚、加拿大的原住民组织合作长达 15 年之久，他们共同与资源发展公司就社会影响评价和协议进行谈判合作。斯尔让还担任过澳大利亚许多重要的原住民组织包括约克角城、北部与中部澳大利亚、亚马提集（Yamatji）、金伯利的土地协商会议咨询顾问或谈判人员。目前正在开展一项有关矿业公司与澳大利亚和加拿大的原住民谈判的研究，并受聘为金伯利土地协商会议对西澳大利亚金伯利地区的天然气发展对原住民的影响进行评估。

詹·佩罗尔德（Jan J Perold），博士，国际咨询集团奥瑞肯（Aurecon）环境分部的社会科学家。拥有关于社会影响评价、重新安置规划、社会与劳动力规划、社会调查与统计、第三方教育及科学沟通等社会研究的不同领域的经验。参与了撒哈拉沙漠以南许多非洲国家的项目。其中心议题是应用系统理论形成对于贫穷社区所特有的能力和局限的理解，以及这些能力和局限如何互相影响，背景与机构因素如何影响人们受项目影响的程度，以及他们将项目所带来的收益转化为资本的能力。詹是一位注册研究心理师，获得了比勒陀利亚大学研究心理学博士学位。

詹妮·普柏（Jenny Pope），位于澳大利亚西部的佩尔斯（Perth）咨询事务所整体可持续性（Integral Sustainability）主任，主要为企业和政府提供可持续性政策与决策领域中的咨询和培训业务，着重强调公众对于决策的参与。詹妮受过化学工程学的专业训练，曾在全世界不同国家的工业环境管理领域工作，专业是水和石油工业的环境管理。这一经历培养了詹妮对于可持续性以及尤其是在公共政策层面将环境关注纳入社会与经济关注之

中的兴趣。此后她学习了政策研究的研究生课程，并取得了位于西澳大利亚的默多克大学博士学位。其博士论文探讨的是可持续性评估作为公共政策的一个工具，同时也作为项目建议方进行项目规划和开发框架在西澳大利亚的框架。詹妮发表了关于可持续性评估的若干论著，并经常开设关于可持续性评估的培训课程。

艾米莉·里查德斯 (Emily Richards)，专业背景是人权，专长是立法框架复审与分析。她具有人权、社会影响评价、社会审计、重新安置行动计划的复查与提出方面的工作经验。艾米莉是综效全球咨询公司 (Synergy Global Consulting) 咨询师，目前的主要工作方向是人权，尤其是研究以整合方式进行社会与人权影响评估的方法。她研究并开发了与国家财政收入透明度与人权议题相关的培训组件。艾米莉在南非、埃及和加纳工作过，并有过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刚果共和国（布）推进人权与商业互动的经验。艾米莉曾受聘于澳大利亚全国人权委员会，提高委员会内部与私营部门互动的能力。艾米莉获得了伦敦大学人权研究硕士学位，利兹大学政治科学学士学位。在社会与环境议题上，艾米莉的客户包括政府部门以及乐施会、非洲企业公民身份联合会 (AICC)、关注气候基金会 (ClimateCare Trust) 等非政府组织和公司。

安德里亚·萨德勒尔 (Andresa Sadler)，澳大利亚寇克斯咨询公司 (Coakes Consulting) 咨询师。寇克斯是一家专门从事社会影响咨询的咨询公司。安德里亚获得了西澳大利亚大学心理学学位。参与过若干社会影响评价项目，对社区在不同的背景下对于改变（包括气候变化）的敏感性和自然资源管理作出评估，目的是为政策和决策提供其所需的信息。具有开发和应用不同社会指标的经验，这些指标可以对预期的社区影响可能性和规模、社区的资本能力与缺陷（即自然、经济、人类、社会和实物资本）及其整体的适应能力作出评估。

饶诺·萨利能 (Rauno Sairinen)，芬兰乔恩苏 (Joensuu) 芬兰东部大学环境政策教授，社会-科学环境与自然资源研究部门自然资源、环境与社会所 (Joensuu LYY Institute) 所长。1999—2007 年，担任赫尔辛基技术大学城市与地区研究中心研究主任。其研究兴趣包括环境治理、自然资源政策、环境政策工具、社会影响评价、气候适应与城市政策。具有担任芬兰与欧盟项目领导人的丰富经验，现任国际影响评估联盟社会影响评价部门联合主席。

丹尼尔·萨姆逊 (Daniel Samson)，澳大利亚墨尔本大学管理学教授，该校可持续经济发展基金会主任。丹尼尔在决策科学、运营管理、技术管理和商业表现方面著述颇丰，他是《运营管理期刊》(Journal of Operations

Management) 的助理编辑，作为一名活跃在澳大利亚和美国的学者，在过去的 30 年中，他在该期刊及其他很多期刊上发表文章多达 100 多篇。在此之前，他是一位化学工程师。丹尼尔经常为公司执行官献策，并在全球范围内实施行政教育项目。他还曾担任公司董事和美国、澳大利亚、新西兰和马来西亚等国政府的顾问。

杰基·席尔莫 (Jacki Scirmer)，博士，位于澳大利亚堪培拉的澳大利亚国立大学费纳环境与社会学院研究员。其研究兴趣包括土地使用及获得自然资源（如鱼和森林）的变化所带来的社会经济影响。近年来，关注于由土地使用的迅速改变而带来的社会议题，如由传统农业转变为农庄所产生的争议与冲突。杰基尤其对将质的方法与量化方法相结合来检验这些议题的做法感兴趣。她与澳大利亚的州和联邦政府以及商业、林业和渔业部门均有合作，以期更好地理解和回应土地利用变化带来的社会影响。

泰耶·斯库德尔 (Thayer Scudder)，加利福尼亚技术大学人类学名誉退休教授，纽约宾汉姆顿发展人类学研究所创办人兼主任。在过去的 50 年里，主要研究全世界的河流盆地开发项目对当地社区的影响，如与赞比亚—津巴布韦卡日巴大坝 (Kariba Dam)、埃及与苏丹的阿斯旺高坝 (High Dam at Aswan)、博茨瓦纳奥卡万戈南部整体水开发项目、斯里兰卡马哈维利 (Mhaweli) 推进项目、印度萨尔达尔·萨洛瓦尔项目、中国三峡大坝等有关的非自愿迁移对当地社区的影响。曾经担任世界大坝委员会委员，现为老挝南屯 2 号 (Nam Theun 2 Project) 国际环境与社会专家组委员会成员。最新著作有《大型水坝的未来：处理社会、环境、机构及政治代价》(2006)、《全球威胁、全球未来》(2010)。

侯蒲·谢尔文 (Hope Sherwin)，综效全球咨询公司中东业务负责人，专业业务范围为石油、天然气及基础设施部门。她是一位富有经验的可持续发展和企业社会责任项目经理、咨询师。与欧洲、美国、非洲、中东的私营企业、非政府组织、政府部门均有合作。其专业领域包括企业责任策略、社会影响评价、利益相关方互动、社区发展。最近的客户包括壳牌、OMV、世界银行、世界金融组织和力拓，她也为迪拜的阿联酋环境联合体提供企业社会责任 (CSR) 咨询。

尼古拉斯·泰勒 (Nicholas Taylor)，博士，1989 年成立于新西兰的泰勒-拜恩斯联合研究与咨询公司主任，获得了坎特伯雷大学博士学位，林肯大学资源管理硕士学位，专业为自然资源社会学。与全世界的同行合作提出社会影响评价的方法与技术，合著有教材《社会评估：理论、过程及技术》(2004 年第 3 版)。在新西兰及其他国家开设了社会影响评价的培训课程。曾担任社会评价国际联合会 2009—2010 年度主席。

斯蒂芬·伍德波恩（Stephan Woodborne），博士，目前是南非比勒陀利亚科学与技术研究委员会（CSIR）自然资源与环境组下属生态系统过程与动力学小组资深科学家。在比勒陀利亚大学和维特瓦特斯兰德大学（University of the Witwatersrand）均担任有荣誉职位，主要研究气候变化与人类适应之间的整合，尤其强调人类适应的历史轨迹。

译者简介

谢燕，复旦大学哲学学院西方哲学博士，国家公派留学基金于美国弗吉尼亚大学政治学系访学，2012年7—10月在云南绿色流域担任志愿者，现居美国。承担本书第1篇及第3篇的翻译工作。

杨云枫，英国苏塞克斯大学发展研究院发展学硕士，现为绿色流域工作人员，曾翻译《社会影响评价的概念、过程和方法》(Rabel J Burdge, 2004)一书。承担本书第2篇的翻译工作。

本书的翻译和出版得到南都公益基金会的支持，特此感谢！

开发商眼中的社会影响评价

社会影响评价始于 1970 年尼克松总统签署美国《国家环境政策法案》，该法案要求，当某些政府行动对环境造成影响时，美国联邦机构必须在其决策过程中综合运用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最初，并没有期望社会影响评价帮助决策者做出“最好”或者“正确”的决策，也未用于阻止会造成负面影响的项目；其强调的重点在于公共信息公开，以及对可能的影响或后果进行公开讨论。然而，随着理论在世界推广，社会影响评价逐渐用以识别并应对私营部门及政府开发项目导致的预计之外的后果。它通常包括对受影响地区特定人群的社会概况的描述，对社会经济状况的基线调研，预测并评估变化，以及提出减缓不利影响的项目修改建议。广泛的公众讨论是很关键的，然而，尽管有不同学科专家的参与，但技术性的考量还是占主导地位。

社会影响评价自诞生起就不断演变。政治经济的发展深刻地改变了整个世界及资源开发，对于资源开发企业尤其如此。公众对企业的环境及社会业绩的期望，促使这些行业重新评估哪些因素能使其更有竞争力。这种变化源于几个因素的相互作用，包括利益相关者及社区期望的提高，国际准则的监督，诸如“企业社会责任”“社会许可”“可持续发展”及“三重底线”等理念的增强。尽管政府很少用社区参与来要求开发商，但目前社区正成为开发过程的积极参与者。在这种“三极”治理模式中，政府是规则的制定者。在面对企业时，社区常常通过公共讨论、社区代表或者非政府组织来表达观点。过去，开发商与政府常常合谋，凌驾于社区利益之上。然而，这种状况在世界的大多数地方正逐渐改善。开发商有义务并且也必须面向当地政府和社区，因为在全球化的背景下，社区常常能获得一些交流与谈判方面的协助。同样，如果未得到受影响社区的同意，政府也不太愿意批准一个新项目。面对三种力量相互制衡的转化，开发商正学习与受影响社区合作、与政府协商，以获得项目审批以及配套的基础设施。

认识到这种转变，开发商与社区的互动也发生了变化。以前，在大多数资源开发中，社区参与很多都是无计划的，或者是为了达到特定的目的而被操作的，并且主要关注基础设施。最近，在一些有关共同利益的事务上，明智的企业就更加关注受影响社区及利益相关者的知情参与。现在，

在地方层面，各种正式或非正式的咨询过程已经很普遍，越来越多的咨询过程正在将社区参与作为正式策略。这种新的方式寻求将当地社区与资源开发项目所带来的经济开发活动更紧密的整合。因此，当地就业、当地服务的提供、商业发展、文化意识培训及环境共管就成为关键的活动。最初，增强社区参与的动机，是期望更好地管理社会风险，企业通过自我规范实现竞争优势，并获得社区、雇员和政府的认可。总之，是为了减少不稳定风险。

社区与利益相关者之间的区别是很重要的。涉及多方群体参与的决策，必须意识到不同群体受影响的方式和程度均有所不同，有的受到负面影响，有的受到正面影响。达成妥协，并不简单，由于政治考量，不同群体的权重差异较大。在中央及省级部门很强势的地方，对国家总体发展的考虑将决定哪些价值被强调。

如澳大利亚，20世纪60年代至80年代早期，正是自我民族意识的构建时期。那时，国际社会对采矿需求膨胀，促进了出口的增长。然而，处于发展边缘的原住民的权利和利益却没有得到法律的认可。在这种情形下，政治家们把资源开发看作有重要国家意义的项目，不计成本地追求，而城市群体也倾向于这种观点。在国家政策中，当地人的利益被压制，甚至被否认。而到了20世纪90年代，氛围开始转变。新一代城市群体开始拒绝不计代价的开发政策，坚持资源开发应该服从环境保护，并尊重原住民权利。然而，即使在转变中，当地人的观点也未得到更多关注，在国家和州政策的争议中，他们继续努力主张自己的利益。

为了适应这种变化，社会影响评价发展出许多模式，但经济影响评价和当地社区的参与依然不足。尽管在一些国家，社会影响评价常常吸纳了经济学家、公共政策专家以及小开发商的参与；但在一些发展中地区，更强调保存传统的生活方式，却因此牺牲了当地人对变化的期望。当地人期望的发展与保护之间的平衡很少被关注。不可否认，与工业化地区相比，在经历着变化的传统社会中，这种评价更难进行。在经历急剧变化的发展中地区，仅倡导当地人保持现状，就意味着没有服务。人口流入及高出生率导致了人口快速增长，侵蚀了资源基础。信息知识的快速传播，也在左右人们的喜好，特别是年青一代的喜好，导致了代际冲突。尽管在影响评价中，这种危机通常可以被识别出来，但却很少有明确和实证的科学缓解措施。更糟糕的是，将当地人作为弱势或者脆弱人群，鼓励了这种家长式的作风，产生了互惠依赖和不满情绪。

逐渐地，应用社会影响评价已不再是一种选择，而成为政府和贷款机构的强制性要求。然而，除了使用社会影响评价的名称外，并没有一个放